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函

地址：80752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三路101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博愛職業技
能訓練中心
承辦人：邱瀚平
電話：07-3214033#301
傳真：07-3214066
電子信箱：hangping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勞博字第11102003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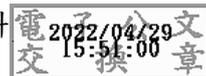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（44768087_11102003500A0C_ATTCH1.pdf、
44768087_11102003500A0C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修正「第17屆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」計畫
1份，請轉知所屬單位及身心障礙者團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1年4月26日勞動發能字第11105061172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行政暨國際處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、高雄市政府財政局、高雄市政府
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、高雄市政
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高雄市政府地政局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
局、高雄市政府新聞局、高雄市政府主計處、高雄市政府人事處、高雄市政府研
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政風處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交通
局、高雄市政府法制局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原
住民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高雄市
政府捷運工程局、高雄市政府觀光局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
高雄市政府水利局、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、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、高雄市政
府青年局

副本：本局訓練就業中心、本局勞工教育生活中心、本局職業重建科



局長 周登春

教育局 1110429



11133177400